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、合规性及 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已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、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,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项,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,该 等法定程序完整、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须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文件的真实 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综上,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的法定程序完整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部 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 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25日

